

外国教育史简编

吴式颖 赵荣昌 黄学溥 编
李明德 单中惠 徐汝玲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Short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Foreign Education

教育科学出版社

外国教育史简编

吴式颖 赵荣昌 黄学溥
李明德 单中惠 徐汝玲 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运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分析和介绍了自古代至现代国外教育思想、教育理论及教育制度等方面的发展和演变的历史。对各时期有代表性的教育家及其教育理论、教育实践、在教育史上的地位和影响也进行了客观的、实事求是的论述和探讨。本书内容丰富，史料翔实，可作为各级教育学院培训干部教师的教材和师范院校、综合大学教育系的教学参考书，也可供教育科学研究人员和教育行政干部、教师学习、参考。

外国教育史简编

吴式颖等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太平庄·北三环中路4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昌平区印刷厂排印

开本：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印张：19.75 字数443,600

1988年8月 第1版 1988年8月 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500册

ISBN 7-5041-0069-2/G·062

(书号：7232·377) 定价：8.80元

前 言

《外国教育史》的主要任务是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武器，评介和分析国外教育制度和教育理论发生、发展与演变的历史，总结各国发展教育的经验和教训，揭示教育理论与实践发展的规律，预测其继续发展的趋向，为我国的教育建设和教育改革提供借鉴。这是一项十分艰巨的任务。我们在编写这本《外国教育史简编》时，力图以此作为指导思想，尽可能做到既比较简要、又能比较全面和系统地勾画出国外教育发展的轨迹，阐述各个时代教育的共同特点和各国教育发展的独特之处，说明教育理论、教育实践对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依存关系和作用，教育发展与文化科学发展的相互关系，各个时代的教育思想和办学经验的历史联系，以及各国教育理论和学校教育实践的相互影响。在评介各种教育理论时，我们注意阐述产生这些教育理论的历史背景，教育理论与一定的哲学和社会政治观点的联系；分析其揭示教育、教学规律和程度；指出教育理论与教育实践的关系，以及各种教育理论之间的对立斗争和批判继承，等等。当然，我们在谈论阶级社会中的教育时，也注意到揭示其阶级属性。

本书依照世界通史通行的历史分期划分为古代教育史、近代教育史和现代教育史三编。我们在章节的安排上注意到

贯彻厚今薄古的原则，教育制度与教育思想并重。我们还希望对本学科历史上形成的以欧洲为中心、以“西洋”为重点的传统有所突破。因此，本书在古代部分比较详细地论述了古代东方国家的教育和阿拉伯的文化教育，在近代部分增加了日本教育的有关内容，在现代部分增加了关于东欧各国和第三世界有关国家教育情况的介绍。

研究教育史不仅对提高教育工作者的教育理论素养有很大的作用，而且可以帮助他们学到许多教育技巧。本书可供中小学教师及广大教育工作者研习《外国教育史》参考，也可作为师范院校和教育学院《外国教育史》课程的教学参考书使用。

本书第一、五、七、二十四、二十六、二十九、三十、三十三章及前言的执笔人是北京师范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的吴式颖；

第二、六、十、十一、十三、十五、十九、二十一章的执笔人是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系的赵荣昌；

第三、四、八、九、十二、十七、二十二章的执笔人是西北师范大学教育系的黄学溥；

第十四、二十三、二十八、三十四章的执笔人是福建师范大学教育系的李明德；

第十六、二十章的执笔人是北京教育行政学院的徐汝玲；

第十八、二十五、二十七、三十一、三十二章的执笔人是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系的单中惠；

大事年表是由单中惠同志和吴式颖同志编写的；

全书由吴式颖同志负责统稿，李明德同志对前言及十五章作了修改和补充；

杭州大学副校长金锺同志参与了本书编写纲目的拟订。
对本书的缺点和错误，诚恳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著 者

1983年9月

目 录

前 言

第一编 古代教育史

- 第一章 原始社会的教育····· (1)
- 第二章 古代东方国家的教育····· (11)
- 第三章 古代希腊的教育····· (20)
- 第四章 古罗马的教育····· (35)
- 第五章 中古初期与中期的文化教育概况····· (44)
- 第六章 文艺复兴与教育····· (69)
- 第七章 宗教改革与教育····· (79)
- 第八章 夸美纽斯的教育思想····· (90)

第二编 近代教育史

- 第九章 17世纪至18世纪中期欧、美各国的学校教育
····· (103)
- 第十章 洛克的教育思想····· (124)
- 第十一章 卢梭的教育思想····· (133)
- 第十二章 法国唯物主义者的教育思想····· (144)
- 第十三章 18世纪末至19世纪中期欧美各国学校教育
制度的演变····· (151)
- 第十四章 康德的教育思想····· (177)
- 第十五章 裴斯泰洛齐的教育思想····· (189)

| | | |
|------------------|--------------------------------|---------|
| 第十六章 | 赫尔巴特的教育思想 | (203) |
| 第十七章 | 福禄培尔的教育思想 | (218) |
| 第十八章 | 贺拉斯·曼和亨利·巴纳德的教育思想 | (225) |
| 第十九章 | 第斯多惠的教育思想 | (234) |
| 第二十章 | 乌申斯基的教育思想 | (244) |
| 第二十一章 | 欧文的教育思想 | (257) |
| 第二十二章 | 斯宾塞的教育思想 | (266) |
| 第二十三章 |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教育思想 | (274) |
| 第二十四章 | 巴黎公社的教育改革 | (287) |
| 第二十五章 | 19世纪后期至20世纪初期主要资本主义 国家教育的发展 | (298) |
| 第二十六章 | 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西欧的资产阶级教育思潮 | (346) |
| 第二十七章 | 杜威的教育思想 | (378) |
| 第三编 现代教育史 | | |
| 第二十八章 | 列宁的教育思想 | (393) |
| 第二十九章 | 苏联教育发展概况 | (403) |
| 第三十章 | 苏联的教育理论 | (457) |
| 第三十一章 | 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现代教育发展概况 | (493) |
| 第三十二章 | 西欧和美国的现代教育理论 | (538) |
| 第三十三章 | 东欧各国的教育 | (568) |
| 第三十四章 | 第三世界有关国家的教育 | (591) |
| 附: | 外国教育史大事年表 | (605) |

第一编 古代教育史

第一章 原始社会的教育

原始社会是人类历史发展的第一个阶段。由于在原始社会中还没有文字，人们对原始社会史的研究就主要是依靠考古学、人类学和民族学的科学研究成果，对原始社会教育的认识也是依据考古学家、人类学家和民族学家提供的资料来论证和推断的。马克思的《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恩格斯的《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和《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等著作奠定了原始社会史的科学理论基础，同时也为我们研究教育的起源和原始社会的教育提供了马克思主义方法论的指导。

一、教育的起源

根据考古学和人类学的发现，学者们一般认为，在地质学上第三纪^①一定时期生活在热带和亚热带的森林古猿(其化石在欧、亚、非三洲均有发现)可能就是人类和现代类人猿的共同祖先。它们最初是生活在树上，常常利用前肢攀援树枝、采摘和抓握食物。由于这种生活方式的影响，已经使古猿的前肢与后肢在活动

^① 第三纪在地质学上属于新生代，它开始于6,700万年以前，结束于250万年以前。参见《辞海》，缩印本，上海辞书出版社1979年版，第1879页。

上有了分工。在地质学上第三纪的中新世末至上新世（大约距今1400万年前），东非和南亚一带的气候和地形发生变化，森林地区愈来愈减少了，一部分古猿逐渐向地面扩展其活动范围，渐渐地学会了用后肢直立行走，而将前肢解放出来从事其他活动。手和脚的分化与直立行走的最后确定，使得“人”、猿之间有了根本区别。按照恩格斯的说法，这是“完成了从猿转变到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因为这一步为“音节分明的语言的发展和头脑的巨大发展”奠定了基础，从此开始了人的形成过程^①。以后，又经过千百万年的演进，“正在形成中的人”的手越来越灵巧了，终于发展到能够制造工具，完成了从猿到人的发展过程中的最后飞跃，开始了“完全形成的人”的发展阶段。

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把从“正在形成中的人”到“完全形成的人”的过渡时期视为“人类的童年”。人类在自己的童年时期还不会制造工具，但是已经能利用天然工具——石块、木棒等进行简单的劳动。恩格斯在自己的著作中着重地论述了这种劳动对于“正在形成中的人”的手、脑、语言和思维发展的影响，从而说明劳动不但创造了人本身，而且形成了人类社会。恩格斯强调，“正在形成中的人”的劳动还不是真正的劳动。他指出，真正的“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没有一只猿手曾经制造过一把哪怕是最粗笨的石刀。”^②恩格斯还强调了人的这种劳动活动的自觉性和能动性。他写道：“人离开动物愈远，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愈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和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的特征”，并指出，只有人才能在自然界打上自己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08页，第456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3页，第509页。

“意志的印记”，“动物仅仅利用外部自然界，单纯地从自己的存在来使自然界改变；而人则通过他所作出的改变来使自然界为自己的目的服务，来支配自然界。”^①恩格斯认为，人类社会区别于猿群的特征就是这种劳动。正是这种劳动，才能将自然界所提供的材料改造成为人类的财富，它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是人类社会其它一切活动的基础。

以上我们简述了有关人类发生发展的科学见解，这对理解教育的起源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教育的起源问题是与教育的社会本质和职能密切联系的。既然“正在形成中的人”为满足其生存与繁衍的自然需要而进行的劳动活动将他们改造为“完全形成的人”，建立了人类社会，新一代人的培养就必然要遵循这种社会生活的行为准则，适应它的要求。在人类社会的初期阶段，生产十分低下，每一个人都必须参加劳动。毫无疑问，人类经过长期发展演变所形成的手、脑的生理结构是通过遗传的途径传给后代的，但运用手、脑来认识自然和从事劳动的本领却并非天赋。不难想象，新生代即使是要学会制造和利用最简单的劳动工具，也必定要通过前辈的某种指导和练习。年长的人们也必须根据集体劳动和生活的需要来指导年轻人的思想和行为。所以，教育首先是作为人类旨在使儿童掌握生产经验、知识、技能和一定的行为方式而产生的一种有目的、有意识的社会活动。从这一角度来说，教育当然是人类所特有的现象。它起源于劳动，并在人类的劳动生活中获得发展，而语言和有组织的交往则势必成为这种教育的重要内容的和手段。有些资产阶级学者力图在动物、甚至在昆虫中寻找教育的起源；有的教育家则将儿童对成年人的“无意识摹仿”视为人类早期教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6页，第517页。

育的起源。这些理论的共同倾向都是无视教育的社会本质，而把它看作动物的本能活动，忽略了教育作为人类活动所特有的自觉性与目的性。

二、原始社会的教育

根据本世纪30—70年代考古学和人类学的发现可以确定，“正在形成中的人”向“完全形成的人”的转变大约是在距今350万年前后实现的。最早的人类化石目前还只见于东非和南非，稍晚的人类化石（晚期猿人）则在欧、亚、非三洲都有发现。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序言中曾指出，“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①他认为，生产本身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的蕃衍。在一定历史时期和一定区域内，人类社会的社会制度一方面是受劳动发展阶段制约，另一方面是受家庭发展阶段制约。当前，我国史学界一般是按生产方式和婚姻组织形式把原始社会划分为前氏族公社、母系氏族公社和父系氏族公社三个阶段的，我们也据此来概述原始社会教育的发展。

1. 前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

人类最早制作的工具是石器。考古学上把使用石器的时代称为石器时代，同时又根据石器制作技术的演进和生产水平的发展而将这一时期区分为旧石器时代、中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新、旧石器时代又划分为早、中、晚三个时期。

在旧石器时代的早期和中期（从“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至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页。

约距今4万年前后)，人类的社会组织形式是血缘家族。在血缘家族中，婚姻集团是按照辈数来划分的，排斥了亲子之间互为夫妻的权利与义务，兄弟姐妹间仍然乱婚。这一时期的生产工具极为粗糙，人们借助于简单的石制砍砸器去采摘或猎取自然物。获得生活资料的过程虽然并不复杂，但是极难得到温饱。血缘家族的全体成员都必须参加集体劳动，同时也共同享受劳动的果实，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完全是平等的。这时候，劳动和社会职能的分工是按年龄来划分的，即一般分为成年人的集团、少年儿童和老年人的集团。成年男女担负着主要的劳动任务。儿童最初处在体力已经衰退但有生产经验的老年人照管下，和他们一起参加看管动物、设置隐蔽场所等力所能及的劳动，并从他们那里学习制作和使用工具的技能。老年人除了将生产经验传给少年儿童以外，还要使他们养成群体生活的行为和习惯。少年儿童在达到一定年龄并获得交往经验、劳动技能以后，才参加到成年男女的行列中去。

2. 母系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

摩擦生火是人类在前氏族公社末期的一大发现，它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对人类生活产生了广泛影响。用火、用矛和围捕大动物要求几个血缘家族的联合，这为向氏族社会过渡创造了条件，到旧石器时代晚期，便完成了这个过渡。

母系氏族公社（或称母权制氏族公社）是氏族社会发展的第一个阶段。这种社会组织形式一直延续到新石器时代晚期，少数原始民族一直到近现代仍然处于这个发展阶段。美国著名学者路易斯·亨利·摩尔根（1818～1881）对美洲印第安人中的易洛魁人氏族社会所作的深入研究，为我们了解母系氏族公社的情况提供了重要依据。

在母系氏族公社时期，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都有了很大进

步。在生产工具方面，出现了各种新的切削器、尖状器和刮削器，式样多而且专门化；除石器外，还有骨器和角器等；发明了针线，粗制皮衣；有了鱼叉和捕鱼设备。在中石器时代（大约距今15000年至13000年），人类还发明了弓箭，这“已经是很复杂的工具，发明这些工具需要有长期积累的经验 and 较发达的智力，因而也要同时熟悉其他许多发明。”^①

由于生产工具的改进，采集、狩猎和捕鱼在母系氏族公社初期就有了很大的发展，人类转入了相对定居的生活。后来（大约从距今13000年开始），又出现了原始农业和畜牧业，广泛制造陶器和磨光石器（石磨、石犁、石杵、石刀和石锄等等）。

在婚姻方面实行族外群婚，即不但禁止不同辈分之间通婚，而且也排斥了集团内兄弟姐妹之间的婚姻关系。由于妇女在生产劳动中仍占重要地位，而且实行群婚，人们只知其母，不知其父，世袭是按母系计算。由于氏族成员只有在氏族之外才能找到通婚对象，所以氏族不能单独存在，两个以上互通婚姻的氏族便构成部落。以易洛魁人的社会组织为例，有的部落包括八个氏族。每一个氏族都有由本氏族的男女成员民主推选的首长，他的职位在氏族内世袭；还有军事首领，这一职位可以从氏族以外的人中选出，有时可以暂缺。各氏族的首长和军事首领组成部落议事会，他们也是本部落的“信仰守护人”。在氏族和部落之间常常组成几个胞族，同一胞族内的各氏族被认为是兄弟氏族。同一氏族的成员共同劳动，共同消费，互相援助和保护。在受到外族人伤害时，帮助复仇。在劳动上已有性别上的分工：男人出外狩猎，妇女在住处周围从事采集并管理家务。各部落都有自己的方言和宗教观念（神话），有自己的崇拜仪式。出现了音乐和绘画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8页。

等艺术表现形式和墓葬。氏族还可以收养外人入族，入族时还要举行典礼。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以及社会生活的不断充实和丰富多样，母系氏族公社时期教育的组织、内容与方法也不断地发展和变化。在初期阶段，儿童主要是在劳动和集体生活中接受教育。由于在劳动方面有了性别上的分工，男女儿童在8岁以前生活在一起，由妇女负责照管，并向他们进行教育；八九岁以后，男孩跟随成年男子参加狩猎和捕鱼，女孩在成年妇女指导下学习采集果实、编织衣物、制作陶器并从事其他家务。原始农、牧业出现以后，公社往往把少年儿童委托给最有经验的人们教管，儿童除学习劳动的知识与技能以外，还要熟悉本部落的风俗习惯、宗教崇拜、传说和英雄人物的故事。在母系氏族公社后期，出现了儿童公共教育机构的萌芽“青年之家”，由富有经验的长者分别向少年男女进行社会教育、军事教育和宗教教育，准备接受“青年礼”的考验。这种考验一般包括对青年人身体、道德品质和劳动能力的检查。在举行典礼时，通常“由长辈向青年解说部落的历史传统、禁忌、地理疆界、图腾神祇之类的知识。”^①

3. 父系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

新石器时代晚期，人类开始使用金属工具。公元前4000年，炼铜技术在埃及、西亚和印度等地已有发展，出现了木柄铜锄、铜铲和木犁等劳动工具，原始农业逐渐向犁耕农业过渡；随后，又出现了游牧部落和农业部落的分化（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从此以后，无论是在农业还是在畜牧业方面，男子的劳动都占了主要地位，妇女的家务劳动变得无足轻重了。还在母系氏族社会的全盛时期，已经产生了对偶婚制，但是，当时男子是“从妇居”，

^① 贾孚、滕大春等：《外国古代教育史》，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年版，第11页。

婚姻关系也很不稳定。而且，按母系社会的继承制度，因子女是属于母亲氏族，不能继承自己父亲的财产。随着男女在生产劳动方面地位的改变和财富的增加，“一方面使丈夫在家庭中占居比妻子更重要的地位；另一方面，又产生了利用这个增强的地位来改变传统的继承制度使之有利于子女的意图”，母权制遂被废除，从而“确立了按男系计算世系的办法和父系的继承权。”^①这样，母系氏族公社便由父系氏族公社（又称父权制氏族公社）所代替，原始社会也逐步趋向解体。

在父系氏族公社初期，家长制大家族（家庭公社）是社会基本的经济细胞。一个父系氏族公社由几个家长制大家族组成。几个兄弟氏族联结为一个胞族，若干胞族组成一个部落。“土地虽然仍归氏族所有，但耕地已分配给各个家长制大家族使用。大家族的成员包括一父所生的几代子孙及其妻子儿女，他们共同居住，共同生产，共同消费。族长往往是年长的男子，他们是生产的领导者和组织者。”^②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一些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家庭从家长制大家族中分裂出来从事个体劳动，私有制和奴隶制也在不断增多的剩余产品的基础上发展起来，氏族内部各个家庭之间贫富分化日益严重，以掠夺财富和奴隶为目的的战争也日益频繁。到父系氏族公社末期，“军事首长、议事会和人民大会构成了发展为军事民主制的氏族社会的各机关……战争以及进行战争的组织现在已成为民族生活的正常职能。”^③而军事民主制正是氏族管理机关转变为国家管理机关的过渡形式。起初，人民大会是最高权力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1页。

② 李纯武、寿纪瑜等编著：《简明世界通史》上册，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年版，第1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80页。

机关，但参加人民大会的已经不是民族的全体男女成员，而只是成年男子，他们同时也是武装战士。议事会由各氏族和部落的首领组成。军事首领在初期阶段必须由人民大会和议事会民主推选。以后，各氏族和部落的首领逐渐为某些家族世袭，议事会实际上变成了贵族会议，军事首领也逐渐转变为世袭的王，原始社会的部落组织机构就转变为对外进行掠夺、对内统治人民的工具，即国家。在古代东方文明的发源地埃及、巴比伦、印度和中国，远在金石并用时期就实现了这一转变。而在欧洲，希腊和罗马人的氏族则是在铁器时代才实现这一转变的。这时，铁犁、铁斧和铁剑广泛使用，农业和手工业都获得了很大的发展，社会的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也已经出现了。

父系氏族公社时期生产劳动与社会生活的以上演变决定了这一时期教育的发展方向。教育的内容更加复杂了，两性在教育上的差别越来越大。男孩要学习照管牲畜，从事农业和手工业，女孩主要学习管理家务，从事家务劳动。“青年之家”在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得到了发展，但它主要成了教育男性青年的地方。军事教育获得越来越重要的地位，青年们必须参加军事操练，学习骑马、投矛和挽弓射箭的技术。故事与传说、游戏、舞蹈、歌曲等都成了向少年儿童和青年进行道德教育、宗教教育的重要手段。

“青年礼”在这一时期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考查内容涉及劳动与军事技术、道德品质和生活习俗等各个方面的准备情况。典礼一般由氏族或部落中最有经验和威望的长者主持。青年人往往要接受非常严格的考验，经考查合格，才能成为氏族社会的正式成员。

在父系氏族社会末期，出现了由部落首领、氏族酋长、祭司等组成的统治集团。人类在向自然作斗争的漫长过程中积累起来的知识（田地测量、天象观测和医药等）开始集中到少数人的手